



校车一旦走歪路  
会自动报警

B03 泉城事



重阳节来甸柳  
体验敬老服务

B04 大观园

对于济南人来说,趵突泉北路护城河边的五三惨案纪念碑代表着一段沉重的历史,然而10月7日早晨,路过纪念碑的市民张先生发现,有游客竟然攀爬到了纪念碑上拍照留念,这让他非常生气,认为游客的攀爬行为损害了纪念碑的严肃性。天下第一泉风景区管理中心工作人员表示,将在五三惨案纪念雕塑旁设置警示标志,提醒游客禁止攀爬。

▶游客攀爬五三惨案纪念碑。  
市民张先生供图



## 游客带孩子爬五三惨案纪念碑拍照

### 管理方:将在旁边设置禁止攀爬警示牌

本报记者 戚云雷

#### 公交车上看到有人攀爬纪念碑

据张先生介绍,7日早晨7点多,他乘公交车路过趵突泉北路,行至五三惨案纪念碑时突然看到有游客爬到了纪念碑上。“看起来像是一家四口,父母带着俩男孩,其中一个男孩和父亲爬到了纪念碑上,孩子的母亲站在下面给他们拍照。”张先生回忆。

看到有人攀爬纪念碑,张先生非常生气,在公交车上向对方大喊,让对方赶紧下来,但只有一个小男孩回头看了他一眼,其他人根本不理睬他。由于路上行人很少,在父子攀爬纪念碑的三四分钟时间里,一直无人劝阻,张先生又无法下车,无奈之下,他只好拿出手机拍了照。

“太不应该了。”张先生告诉记者,他是济南人,知道五三惨案纪念碑的历史意义,也知道这里每年都会举办纪念活动,而游客攀爬拍照的不文明行为显然有损纪念碑的严肃性,伤害济南人民的感情。“不管是文物还是遗迹,游客都不应该攀爬,这是最起码的道德。”

#### 纪念碑旁无任何警示标志

8日下午,齐鲁晚报记者来到趵突泉北路,五三惨案

纪念碑就位于趵突泉东门往北150米处的护城河边,其中河边的是一个方尖碑,上书“济南五三惨案纪念碑”,而路边是一块由花岗岩雕刻的巨大日历形状的碑。记者看到,不少市民路过纪念碑时,

都会驻足流连一番。

记者注意到,纪念碑除河边的方尖碑旁有一面济南市政府立的“山东省省级历史优秀建筑”牌子外,岸上的纪念碑旁没有任何文物标识,也无禁止游客攀爬的警示标志。碑



孩子爬到了纪念碑上。市民张先生供图

旁的文字显示,这块碑是由济南市雕塑创作室制作,1995年8月立。

据附近一名环卫工介绍,她在这个路段已经干了三年,平时和节假日确实有市民和游客站在纪念碑旁拍照留念,但游客攀爬纪念碑的现象非常少见。“攀爬纪念碑是不太好,我看到了也会上前劝阻。”该环卫工表示,虽然纪念碑也是一处景点,但平时并未见有人来管理。

#### 平时攀爬的并不算太多

随后,记者致电天下第一泉风景区管理中心,一客服人员告诉记者,纪念碑在环城公园边上,自天下第一泉景区成立后,护城河沿线的绿化、卫生就归他们负责,而五三惨案纪念碑日常的卫生和巡视也由他们负责,如果纪念碑脏了,他们会进行清理。

“纪念碑应该是不让爬的。”工作人员表示,根据他们了解到的情况,游客攀爬纪念碑的现象并不多,但偶尔也会有,因此他们并没有安排专门的工作人员,只是园容科的工作人员巡视时碰上就会劝阻一下。

就纪念碑旁无警示标志的问题,工作人员表示,可能当时没有意识到放警示牌,他们正在与环城公园沟通,考虑在纪念碑旁竖立一个警示牌,提醒游客不要随意攀爬。

专家观点:

#### 建立社会公德敬畏感

山东大学旅游系教授王晨光认为,五三惨案是济南同时也是中国现代历史上的一个标志性事件,石头本身可能没有什么价值,但用纪念碑的方式承载的这段历史,不仅对中国的现代化进程,对后人也具有相当重要的意义。

在王晨光看来,历史文化类的景点完全靠政府派人的方式来保护并不现实,这一类设施的保护得靠社会文明、市民素质提升以及媒体的宣传和呼吁。

在文物上刻字,随意攀爬文物,在公共场所抽烟、喧哗……近年来,游客的不文明行为屡屡引发热议。国家旅游局《游客不文明行为记录》“黑名单”,目前已有22人因不文明行为严重且造成广泛不良影响而榜上有名。

王晨光认为,游客的不文明行为不单是攀爬五三惨案纪念碑的问题,就社会发展来讲,人的公共行为怎么才能合乎社会公德,这是摆在全社会面前的一个大问题。

“我们的社会文明在建设过程中,缺乏一些有针对性的东西、仪式感的東西。”王晨光表示,如果不懂黑虎泉的话就会把老虎雕塑当做一个玩具,而忽视了其代表的文化意义,“文化的意义是需要敬畏的,不是说好不好爬,而是能不能爬,要建立这种道德、社会公德的敬畏感。” 本报记者 戚云雷

## 多家知名酒店超市食品不合格遭处罚

黄老泰、沃尔玛、万达凯悦等在列

B03 泉城事